## 乍看之下與F-16很相似的F-2,實際上兩者完全不一樣。



相似但不同的F-16與F-2

F-2是以F-16C為原型而開發,因此外觀確實極相似。但是,仔細觀察會發現兩者完全不同。機內的結構與雷達火控系統等的機載裝備,幾乎就像另一架飛機完全不同。從機頭開始看,首先收納雷達天線的雷達罩的形狀就不同,比F-16C的雷達罩略大,下部凸出。這是因為搭載AESA(電子掃描陣列雷達)的雷達天線比F-16C的AN/APG-68天線更大之故。隨著這個雷達罩的加大,受空氣動力學影響的進氣口形狀也隨之變更。

機頭部位最明顯的不同,是包覆駕駛艙的頂蓋。輪廓雖與F-16C相似,但F-2為使在低空飛行時有足夠的強度來承受鳥擊(bird strike、因鳥類撞擊而造成損壞),分為三段式結構,前部

是帶框架的擋風玻璃。機身部位加長,上部採用碳纖維(carbon fiber)複合材料一體成型,在結構上與F-16 C不同。主翼則面積加大並修改後退角(Receding Angle),其結構同樣採用碳纖維複合材料一體成型,是全新的設計。引擎採用與F-16C Block 50相同的F110-GE-129,但F-2的配備是由IHI(原石川島播磨重工業)製造,因此表示型號製造商的首字母已更改為F110-IHI-129。

垂直尾翼雖與F-16 C相同,所不同的是在尾翼根部後方裝有一個阻力滑槽。與水平尾翼相對應的水平穩定器也是全新設計的,比F-16C更大型,面積更大。這樣看來,F-2其實與F-16C有極大的不同。關於飛機採購價格,除了生產飛機數量和新開發成本的差異外,還要加上要

支付給美方的執照費,因此雖難以比較,但F-2A 每架飛機的成本約爲120億日圓,美國空軍交付的F-16C約25億日圓。





從幾乎相同的角度看到的F-2A(上圖)及F-16C(下圖)。可看出大型化、凸起的加大的機頭雷達罩、新設計的增加了翼弦長的主翼、加長的中央機身、頂蓋等的差異。